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较募集说明书及上一报告期内披露的内容无重大不利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7
七、 中介机构情况.....	3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3
四、 资产情况.....	4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5
六、 负债情况.....	4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8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5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50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50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50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50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50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51
十、 纾困公司债券.....	51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52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5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6

释义

本公司、公司、武汉高科、发行人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PR 高科 01、17 武汉高科债 01	指	2017 年第一期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1 高科 01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高科 03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 高科 01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高科 K1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高科 01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高科 D1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高科 02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高科 03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4 高科 D1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高科 01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报告、年度报告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债券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制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报告期	指	2023 年
工作日	指	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武汉高科
外文名称（如有）	Wuhan Hi Tech State Holding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高尚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129,750.00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818 号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 B 地块三期 B14 栋 5 层 01 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科园二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whgk.com/
电子信箱	whgk@whgk.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余皓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科园二路 8 号
电话	027-87592032
传真	027-87592029
电子信箱	657376379@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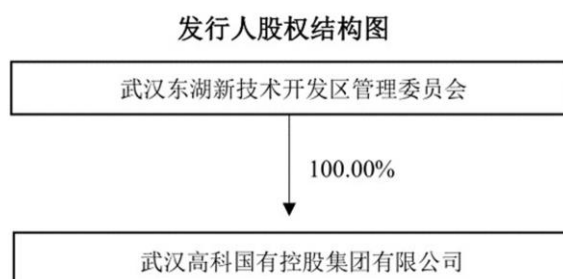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00%，未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00%，未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0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高尚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无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周爱强、李旻、江中平、余皓

发行人的监事：夏天、孙培良、王洪进、袁疆、任卫峰

发行人的总经理：周爱强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余皓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 公司经营范围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开展高新技术产业、城市基础设施、环保、生态农业、商贸、旅游等领域的投资；电子产品批发；文化创意产业及衍生产品开发和销售；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及配套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高科技园区建设与运营、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三大领域。整体来看，发行人业务增速快，持续开发能力强，综合实力雄厚。

1) 高科技园区建设与运营

发行人所在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简称“东湖高新区”，又称“中国光谷”、简称“光谷”），于 1988 年创建成立，是中国首批国家级高新区、第二个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并获批国家光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央企集中建设人才基地、国家首批双创示范基地等。

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东湖高新区综合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大幅提升，知识创造和技术创新能力提升至全国 169 个国家级高新区第一，成为全国 10 家重点建设的“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之一。在产业体系上，目前东湖高新区正加快构建“两强带动、两新融合、抢抓未来”的“221”产业体系。聚焦“光芯屏端网”、生命健康两大产业集群，深入推进强链、延链、补链，进一步夯实产业基础，着力补齐核心设备、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等领域短板，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聚力推进数字经济与新消费深度融合，搭建一批新技术新产品应用场景，大力发展 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数字化产业，支持在线教育、在线医疗、在线文娱等数字消费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加速发展，提升数字消费能级；前瞻布局一批未来产业，制定支持量子科技、脑科学、区块链等未来产业培育政策，抢占未来产业制高点。开展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加快促进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高质量发展。

发行人高科技园区建设和运营的业务模式为：公司通过高新区管委会划拨或“招拍挂”方式获得园区土地使用权，之后投入资金进行相关的园区建设、开发（包括拆迁、场地平

整、公共设施配套、建设等），待园区建设完工后，再将园区内的工业厂房等向入驻企业出租或出售，从中获得租金收入和销售收入。

公司进行高科技园区开发建设的基本流程为：①公司的地产事业部负责园区建设项目的筛选、立项及尽职调查、组织专家评审、提出投资建议，投资建议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讨论通过，上报高新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下达批复文件后实施；②地产事业部落实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环境评价、用地规划等项目前期工作后办理立项手续，公司主要通过“招拍挂”方式和政府划拨两种方式取得土地，并落实用地手续，办理土地证；③地产事业部组织招标代理及咨询单位的招标工作，并将评选过程上报至集团公司招投标领导小组，由招投标领导小组集体决议确定中标单位，整个内部招、评、定标过程由集团公司纪委全程监督。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通过交易平台进行公开招标来确定；④公司与中标施工单位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施工单位负责具体的项目施工，由地产事业部项目经理负责组织整个施工过程的监督、管理、验收、备案、交付等各个阶段；⑤工程竣工后，地产事业部对结算资料予以审核，并聘请专业中介机构进行工程决算审计，以确定工程的最终结算金额，并通知财务管理部按照合同进度进行付款；⑥园区建成后，根据招商情况进行对外出租或出售。对于出售的部分，公司取得预售许可证后进行园区房产的销售，一般采用整体销售、拆分销售和两者兼顾的方式。⑦日常维修保养。在保修期内，园区房产的日常维修保养由公司负责。房屋保修期为：结构工程按照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一般为 50 年）；防水工程 5 年；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 2 年。超过保修期后，园区房产的日常维修保养由物业公司负责。公司采用招标方式选取物业公司，主要合作物业公司有武汉丽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武汉高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公司按照物业合同承担公共区域的维修保养，包括配电房、公共门廊等，其它厂房租赁区域则由相关入园企业自行维护保养。

2）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

发行人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分为两个部分，一是子公司武汉左岭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左开投公司”）受东湖高新区管委会委托，代其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新城片区进行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以下简称“左岭新城项目”）；二是子公司武汉光谷中华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科技园公司”）受东湖高新区管委会委托，代其对光谷中华科技产业园进行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以下简称“中华科技园项目”）。

①左岭新城项目

2011 年 5 月 23 日，东湖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加快推进左岭新城建设的专题会议纪要》文件中明确授予发行人左岭新城建设开发的权限。此外，发行人子公司左开投公司与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中心（以下简称“东湖新区土储分中心”）、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左岭街道办事处签署了委托代建协议，东湖新区土储分中心代替东湖高新区管委会委托左开投公司在左岭新城范围内实施国有土地开发和后期还建房建设工作，相关土地的拆迁工作由左岭街道办事处执行。

②中华科技园项目

2010 年，在“华侨华人专业人士创业发展洽谈会”（简称“华创会”）上，国务院侨务办公室与湖北省政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将武汉东湖高新区设立为“华创会”永久会址。2011 年 3 月，国务院侨务办公室批复同意支持在武汉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内设立“中华科技产业园”，作为“华创会”签约项目的主要承载地。2011 年 7 月 21 日，武汉市委、市政府办公厅发文成立中华园建设领导小组。

此外，发行人子公司中华科技园公司与东湖新区土储分中心签署了委托代建协议，东湖新区土储分中心代替东湖高新区管委会委托中华科技园公司在中华科技园范围内实施国有土地开发及基础设施建设，相关土地的拆迁工作由相关街道办事处实施。

3）旅游及相关业务收入

发行人旅游及相关业务主要由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该公司主要在全国范围内从事旅游资源的综合开发与运营。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目前该公司旗下项目主要分布在陕西、贵州、海南、内蒙、湖北、浙江、广东等 9 个省（自治区），已逐步实现全国布局、品牌连锁经营，并确定了聚焦索道、拓展景区、向生态主题乐园转型的发展路径。从业务范围上来看，该公司围绕旅游资源进行多种业态的开发运营，持续打造全面多元的文旅产品体系，主要包括：以索道为主的景区交通类产品、以自然资源为主的观光类产品、体验参与类产品、住宿类产品及商服类产品。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产业园开发与运营行业

1）行业情况

改革开放四十年来，我国各级开发区，特别是国家级开发区在区域经济发展、吸引外资及先进管理经验、产业培育、科技进步、城市建设、出口创汇、创造税收和就业等诸多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成为中国经济最有活力、最具潜力的经济增长点。

二十多年来，国家级开发区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的资金、技术、管理经验，在经济发展、产业培育、科技进步、土地开发、城市建设、增加出口、创造就业等诸多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绩，促进了所在城市产业结构调整和实力的增强。我国开发区建设与运营单位最初的运营模式普遍以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批租为主，在开发区土地资源不断减少的情况下，逐渐转向土地深度开发、自建物业出租、商品房开发销售、物业管理等行业价值链下游，以及开发区内高新技术产业和新兴行业的培育和投入。在招商引资方面，随着开发区经济的发展和运作模式逐步成熟，各地开发区的政策制定越来越规范和透明，传统的政策优惠对投资者的吸引力减弱，开发区当地的投资环境、资源优势和产业集群优势成为吸引资金投入的主要因素。其中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充分发挥政府和市场的两方面作用，实现了我国高新技术产业飞速发展。高科技园区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发展中最具活力的增长点之一，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高科技园区发展有力地促进了我国产业结构调整，成为我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培育科技企业的主要基地，成为人才等创新要素的聚合中心。

2）行业地位

在高科技园区的建设和运营方面，作为“中国光谷”高科技园区建设与运营的主要承担者，武汉高科先后建成了武大科技园、华工科技园、华师大科技园、理工大科技园、东湖大学科技园等国家级大学科技园，是首批国家级大学科技园之一；投资建设的医疗器械园是中国生殖健康产业协会授予的全国首批“中国生殖健康产业基地”，也是武汉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光谷生物城）的重要组成部分；投资建设的汽车电子产业基地被科技部列为“火炬计划”特色基地；发起成立的“华中曙光软件园”是国家重点软件产业基地、“湖北省软件产业基地”的主体和示范工程；创立的东湖创业中心是全国第一家企业孵化器，现已成为国际企业孵化器，在国内外有广泛影响。这些重点项目为光谷的建设和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发展作出了卓越贡献。未来，随着东湖高新区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发行人的行业龙头地位将进一步得到巩固。

（2）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1）行业情况

土地开发是指由政府或其授权委托的企业，对一定区域范围内的城市国有土地、乡村集体土地进行统一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并进行适当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使该区域范围内的土地达到“三通一平”、“五通一平”或“七通一平”的建设条件，再对熟地进行有偿出让或转让的过程。土地开发行业由政府主导，市场开放程度较低，受政府政策和国民经济发展状况影响显著，其市场规模和经营业绩与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力度和增速具

有较高关联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3 年全国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 74.9 万公顷，比上年下降 2.1%。其中，工矿仓储用地 17.5 万公顷，下降 11.9%；房地产用地[80]8.4 万公顷，下降 23.3%；基础设施用地 49.0 万公顷，增长 7.2%。而土地需求方面，随着我国城市化进度的逐渐加快，预计未来 10-20 年，我国的城镇化率仍将继续稳步提高，城市土地的需求将保持旺盛。由于土地资源的稀缺性和各行业对土地刚性需求之间形成了矛盾，土地资源将在长时间内处于保值增值的状态，因此，土地开发整理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除此之外，土地开发取得的收益与土地出让价格密切相关，近几年来，我国的地价水平一直保持增长趋势，因此，土地开发业务拥有可观的利润水平。总体来看，土地开发业务是需求稳定、风险较低、收益较高的经营业务，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镇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土地开发整理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空间和机遇。

2) 行业地位

发行人负责开发建设的左岭新城、中华科技园在光谷“东扩南进”发展战略支持下承担了探索第四代产业园发展之路的任务，东湖高新区产业园区从专业化、区分化发展路径开始向产城融合方向发展。产业定位突出“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特征，驱动城市更新和完善服务配套。

左岭新城项目总体定位为以第四代高端产业园为表现形式的生态产业新城，是武汉东部地区产业支撑新节点。左岭新城将重点吸引光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环保及其配套、港口物流产业，致力于打造成为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的承接区、国家光谷激光产业基地、国家级面板显示产业基地、光谷电子商务及物流产业基地，形成年产值超 1,000 亿元、常住人口达 20 万的具备综合性城市化功能的科技产业新城。目前入驻左岭新城的产业及项目主要包括以华星光电面板显示生产基地、天马微电子为代表的面板显示产业，以阳光凯迪、日立电梯等为代表的智能制造产业，以华工科技、锐科激光、烽火科技等为代表的激光产业，同时以现有产业集群为基础，发展大数据产业基地和港口物流基地。中华科技园项目将建设一个集管理、创业孵化、商务、教育、医疗、金融、休闲、娱乐、办公、邮电、通信、会展等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配套服务中心，同时建成包括光电子产业、消费电子产业、新能源产业、高技术服务产业、节能环保产业在内的五大产业园区，使之成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重要聚集区。发行人作为左岭新城、中华科技园项目的开发建设主体，未来将持续在推动东湖高新区第四代高端产业园发展、加快高新技术产业集群聚集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3) 旅游及相关业务

1) 行业情况

随着 2022 年 12 月底国内出行政策的放开，积压已久的城乡居民出行需求叠加返乡探亲、文化休闲、避寒滑雪等基础需求集中释放，全国旅游市场呈现出总体回暖的可喜局面。国家文化和旅游部发布的《2023 年度国内旅游数据情况》显示，根据国内旅游抽样调查统计结果，2023 年，国内出游人次 48.91 亿，比上年同期增加 23.61 亿，同比增长 93.3%。国内旅游收入（旅游总消费）4.91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 2.8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0.3%。中国旅游研究院专项调查显示，2023 年春节期间 18.2%的旅游企业营收恢复到 2019 年同期 8 成以上，恢复到 6-8 成的企业占比 49.1%。2024 年 2 月，中国旅游研究院发布的《2023 年旅游经济运行分析与 2024 年发展预测》中指出，2024 年旅游经济将进入非常规衰退和深度萧条后的新繁荣周期，旅游市场和旅游产业链得到显著修复。预计 2024 年，国内旅游人数 60.25 亿人次，同比增长 25%。实现国内旅游收入约 6.03 万亿元，同比增长约 23%。全年入出境游客人数有望超过 2.6 亿人次，实现国际旅游收入重新攀上千亿美元关口。

2) 行业地位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 1995 年确定了以旅游客运观光索道为主导产业的专业化发展战略以来，共建设、运营索道二十余条。目前，该公司是国际索道协会（OITAF）

首批中国企业会员、中国索道协会的副理事长单位，董事长张泉先生于 2022 年度任中国索道协会理事长。该公司在旅游客运索道拥有数量、设备的种型及技术创新等方面居全国同行业前列。该公司参与起草《客运索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标准》《客运索道安全服务质量》等多项行业标准，并在业内率先推出智慧索道管理系统。三特索道成为中国旅游行业的著名品牌。2003 年以来，公司业务由索道专业化领域转为向旅游业多元化发展，先后在全国投资、建设、经营了十多个旅游目的地项目，旗下项目包含自然景区、酒店、温泉、主题乐园、景区交通等多种旅游业态，在中国旅游企业中独树一帜，为该公司跨区域旅游资源连锁开发奠定了坚实基础。该公司参与编制《梵净山国家级服务标准化试点标准》等行业标准，建设、运营的贵州铜仁梵净山旅游区和海南陵水南湾猴岛生态旅游区被评为了国家标准试点单位，在行业内取得一定的品牌美誉度。国家旅游局高度肯定公司在旅游产业投资方面的成绩，2017 年授予公司第三届中国旅游产业杰出贡献奖（飞马奖）。2022 年公司冬奥索道保障团队荣获由中国索道协会颁发的“赛场索道优秀保障单位”“北京 2022 冬奥会/冬残奥会运维保障索道安全卫士”等荣誉。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和所属行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说明新增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与原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等

2023 年，因公司收购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成为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期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内，发行人新增旅游及相关业务收入。2023 年，发行人旅游及相关业务收入为 4.30 亿元，成本为 1.71 亿元，毛利率为 60.29%。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在全国范围内从事旅游资源的综合开发与运营。经过三十余年的发展，目前该公司旗下项目主要分布在陕西、贵州、海南、内蒙、湖北、浙江、广东等 9 个省（自治区），已逐步实现全国布局、品牌连锁经营，并确定了聚焦索道、拓展景区、向生态主题乐园转型的发展路径。从业务范围上来看，该公司围绕旅游资源进行多种业态的开发运营，持续打造全面多元的文旅产品体系，主要包括：以索道为主的景区交通类产品、以自然资源为主的观光类产品、体验参与类产品、住宿类产品及商服类产品。

该业务与发行人原主营业务无关联性。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租赁	3.22	1.60	50.33	27.32	2.36	1.36	42.31	31.18
园区物业销售	0.18	0.14	23.96	1.54	1.87	1.21	35.20	24.62
代建管理业务	3.50	0.16	95.48	29.74	2.78	0.09	96.85	36.67
旅游及相关业务	4.30	1.71	60.29	36.49	-	-	-	-
其他	0.58	0.49	15.93	4.90	0.57	0.39	31.55	7.52
合计	11.77	4.09	65.30	100.00	7.58	3.05	59.75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租赁	高科技园区建设与运营	3.22	1.60	50.33	36.09	17.17	8.02
代建管理业务	土地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	3.50	0.16	95.48	25.97	80.79	-1.37
旅游及相关业务	旅游及相关业务	4.30	1.71	60.29	-	-	-
合计	—	11.02	3.46	—	114.16	138.59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3 年度，发行人租赁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36.09%，主要系园区厂房出租率有所提高所致。

（2）2023 年度，发行人园区物业销售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上年分别减少 90.28%和 88.59%，主要系本年对外销售面积减少所致。

（3）2023 年度，发行人代建管理业务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80.79%，主要系左开投等项目成本投入增加所致。

（4）2023 年度，发行人旅游及相关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均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年将三特索道纳入合并范围，新增该板块业务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未来几年，武汉高科将以“武汉·中国光谷”建设为核心，以特色科技园区建设与运营为支撑，通过科学的投资行为，充分发挥公司在光电子产业发展计划中的产业投资引导者的示范和带动作用。重点发展光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大数据、光存储及高端制造业，打造光谷光电子信息产业链，使之成为结构合理的新兴产业群和新的经济增长点。其次，公司还将有效发挥资源优势，重点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争取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众创空间建设者，最终成为具有全球知名度的高新技术产业集团。

（1）优化投资结构

发行人将按照“武汉·中国光谷”产业发展要求布局投资重点，聚焦高新技术产业、科技金融、工业地产三大领域，打造 2 至 3 家代表东湖高新区产业方向、以上市公司为核心的高科技产业集团；按照“中国光谷”产业发展要求建设服务生态，继续加大科技园区投资，不断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打造 5 至 8 家代表东湖高新区产业特色，以科技产业园为载体的高科技产业集群。

（2）推进园区建设

发行人将加大地产开发和园区建设工作力度，推进医疗器械园、大数据产业基地、湖北大学科技园等项目建设，并力争拓展新项目。通过建设医疗器械园，构建医疗器械产业生态圈，发挥孵化加速器优势，以园区重点企业为龙头，带动中小型医疗器械企业发展；通过建设大数据产业基地，聚集大数据企业发展所需要的多种资源，实现园区内企业间的优势互补，构建上下游产业链；通过建设湖北大学科技园，充分利用高校的人才、学科和技术优势，开展科技创新研发，孵化科技型中小企业，加速高校科技成果的转化与产业化。

（3）强化孵化功能

发行人将着力构建满足高新技术企业初创期、成长期、扩展期、成熟期等全生命周期需求的投资支持体系。具体而言，发行人将推进以创客街区为核心的创业连片街区建设，加快旧校舍、旧楼宇、闲置空间的装修改造和功能升级，完善创业服务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深入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在光谷或硅谷举办第二届双谷双创会，积极引进 Founders Space、YC、PNP 等国际一流孵化器入驻或合办新型孵化器；做好对入孵企业的监管和服务工作，根据入孵企业实际情况以及经营中存在的各种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解决办法，促进企业发展。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行业风险

园区开发行业受存量土地规模的限制具有一定的不可持续性。近年来国家不断加大土地宏观调控政策的实施力度，土地资源日趋紧张，可能对园区未来的招商引资造成一定的影响。另外，开发建设资金投入较大，以租为主、租售结合的经营模式，将导致资金回收时间较长，对发行人的现金管理能力提出较高要求，这些因素可能对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业绩和现金运营水平带来一定的风险。

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公司所处的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产业政策、客户结构等方面具备较多的竞争优势，已引进光电子信息、生物医药、大数据、光存储及高端制造、新材料及智能制造等行业企业，招商引资向好发展。此外，公司货币资金充足，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现金运营较为平稳。

（2）安全生产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安全生产问题越来越重视，要求有关公司提高安全生产水平，根据国务院颁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国发〔2010〕23号），要求企业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的工作重点和政策措施。发行人的业务活动多发生在室外，作业环境较为复杂、艰苦，施工难度高。发行人项目工程质量和土地、原材料等生产要素都有严格细致的管理流程，但是在项目开发过程中仍无法完全排除安全意外的可能，因此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

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已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严格要求员工将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开展日常工作，以降低公司面临的安全生产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

在业务上，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体系，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业务上依赖于股东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3.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完整，产权清晰，独立于公司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自设立以来已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独立运行，并设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依照部门规章制度独立运作，拥有独立运行的决策管理体系、制度体系和职能体系，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运作的情况。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单独在税务部门办理相关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主要关联方混合纳税的情形。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加强资金管理，规范资金运作与管理行为，防范经营风险，提高资金运作效益，发行人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各类资金流出的管理作出了明确规定。根据拆借金额的不同分别由财务总监审批、总经理办公会审批和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进行审核批准，并由公司党委和监事会安排专员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公司资金拆借决策的合法合规。相关的占款定价原则按照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标准制定，并由公司财务部统一管理。与此同时，公司在发生相应经济行为时，将按照决策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事项进行严格把控，公司非经营占款及拆借事项将定期在每年的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以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并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仅为示例）	0.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仅为示例）	0.02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租赁（作为出租方）	0.02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69.93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高科 03
3、债券代码	188709.SH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9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高科 D1
3、债券代码	133742.SZ
4、发行日	2024 年 1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 月 10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高科 01
3、债券代码	194919.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1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7 月 15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高科 01
3、债券代码	114911.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15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高科 01
3、债券代码	188065.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0.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高科 03
3、债券代码	240107.SH
4、发行日	2023 年 10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0 月 2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0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0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高科 01
3、债券代码	148706.SZ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4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9.5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高科 K1
3、债券代码	137749.SH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2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9 月 2 日
7、到期日	2032 年 9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17 年第一期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PR 高科 01、17 武汉高科债 01
3、债券代码	139399.SH、1780251.IB
4、发行日	2017 年 9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17 年 9 月 1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8.6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8、9、10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本金总额 10%、10%、10%、10%、15%、15%、15%和 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付息 1 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高科 02
3、债券代码	115853.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2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 年 8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33 年 8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8065.SH
债券简称	21 高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债券代码	188709.SH
债券简称	21 高科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债券代码	194919.SH
债券简称	22 高科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债券代码	240107.SH
债券简称	23 高科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债券代码	137749.SH
债券简称	22 高科 K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5 年的票面利率。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债券代码	115853.SH
债券简称	23 高科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5 年的票面利率。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3401.SZ
债券简称	23 高科 D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94919.SH
债券简称	22 高科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4911.SH
债券简称	23 高科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107.SH
债券简称	23 高科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7749.SH
债券简称	22 高科 K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情况	
----	--

债券代码	139399.SH、1780251.IB
债券简称	PR 高科 01、17 武汉高科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资金专户、偿债保障措施、债权人会议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853.SH
债券简称	23 高科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133401.SZ

债券简称：23 高科 D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短期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8.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公司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	--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8.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8.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偿还公司债务。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	☐ 是 ☒ 否

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4911.SH

债券简称：23 高科 0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0.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1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偿还有息债务。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240107.SH

债券简称：23 高科 03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	0.00

额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5.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偿还有息债务。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0.00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	不适用

情况（如有）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7749.SH

债券简称：22 高科 K1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	---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5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5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不低于 70%用于基金出资，其中 6.00 亿元用于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00 亿元用于武汉光谷高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2.105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剩余部分用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有息债务、基金出资及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46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1.44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偿还“17 武汉高科债 01”。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82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1.2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用于基金出资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	-----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22 高科 K1”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不低于 70% 用于基金出资，其中 6.00 亿元用于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00 亿元用于武汉光谷高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成立，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STW891），基金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基金规模 20.00 亿元，其中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19.95 亿元，认缴比例为 99.75%，武汉高科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0.05 亿元，认缴比例为 0.25%。基金投向为聚焦投资“光芯屏端网”领域、生命健康领域、数字经济与新消费深度融合领域、量子科技、脑科学、区块链等未来产业领域等。投资方式主要通过出资参股方式，与社会资本、产业资本共同发起设立子基金，或通过增资方式参与现有子基金，或直接投资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实缴出资 17,350.00 万元，其中发行人实缴 17,300.00 万元，武汉高科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缴 50.00 万元。发行人实缴 5,800.00 万元来自于自有资金，11,500.00 万元来自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了湖北招赢光谷创新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专项基金主要投资武汉纽福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光谷芯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光谷芯未来专项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武汉光谷高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科创投引导基金”）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成立，目前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SVT606），基金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基金规模 5.00 亿元，其中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3.00 亿元，认缴比例为 60.00%，武汉光谷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1.975 亿元，认缴比例为 39.50%，武汉高科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0.025 亿元，认缴比例为 0.50%。基金投向为围绕高新区产业格局，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区内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生物制药等高新技术产业创业企业，支持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引领中高端消费的产业领域。投资方式主要通过出资参股方式，与社会资本、产业资本共同发起设立子基金，或通过增资方式参与现有子基金，或直接投资项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光谷高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实缴出资 2,950.00 万元，其中发行人实缴 1,450.00 万元，武汉光谷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实缴 1,450.00 万元，武汉高科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缴 50.00 万元。发行人实缴 1,250.00 万元来自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武汉光谷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实缴 1,250.00 万元来自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余部分来自于自有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基金尚未对外投资。
4.1.2 项目运营效益	无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无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6.46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临时补流资金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补流时间为 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11 月，发行人已履行内部程序并披露临时报告。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	-----

债券代码：115853.SH

债券简称：23 高科 0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偿还有息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5.00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2.25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按照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偿还有息债务。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2.75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偿还“17 武汉高科债 01”“21 高科 03”及“22 高科 K1”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 是 ☒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 是 ☒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是 ☒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是 ☒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3401.SZ

债券简称	23 高科 D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无。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三）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加强信息披露，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并做好偿债事项组织协调工作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8065.SH

债券简称	21 高科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无。 （二）偿债计划：公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的营业收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定，预计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的经营业绩、盈利能力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不会出现大幅波动。随

	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有望得到提升，经营性现金流入或将稳步增长，从而为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提供坚实保障。 （三）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加强信息披露，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并做好偿债事项组织协调工作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8709.SH

债券简称	21 高科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无。 （二）偿债计划：公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的营业收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定，预计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的经营业绩、盈利能力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不会出现大幅波动。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有望得到提升，经营性现金流入或将稳步增长，从而为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提供坚实保障。 （三）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加强信息披露，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并做好偿债事项组织协调工作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94919.SH

债券简称	22 高科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无。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三）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加强信息披露，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并做好偿债事项组织协调工作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14911.SH

债券简称	23 高科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无。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三）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加强信息披露，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并做好偿债事项组织协调工作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40107.SH

债券简称	23 高科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无。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三）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加强信息披露，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并做好偿债事项组织协调工作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37749.SH

债券简称	22 高科 K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无。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三）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加强信息披露，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并做好偿债事项组织协调工作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39399.SH、1780251.IB

债券简称	PR 高科 01、17 武汉高科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无。 （二）偿债计划：公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的营业收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定，预计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的经营业绩、盈利能力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不会出现大幅波动。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有望得到提升，经营性现金流入或将稳步增长，从而为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提供坚实保障。 （三）偿债保障措施：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有效保障措施和具体工作计划，包括聘请债权代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签订《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付资金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权安全付息兑付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15853.SH

债券简称	23 高科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无。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三）偿债保障措施：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

	，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加强信息披露，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并做好偿债事项组织协调工作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体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严格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夏才渠、王超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80251.IB、139399.SH
债券简称	17 武汉高科债 01、PR 高科 01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
办公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 716 附 111 号
联系人	王瑜琪
联系电话	15872395061

债券代码	188065.SH、188709.SH、133401.SZ
债券简称	21 高科 01、21 高科 03、23 高科 D1、24 高科 D1
名称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50 楼
联系人	甘纯
联系电话	0755-33522821

债券代码	194919.SH、137749.SH、114911.SH、115853.SH、240107.SH
债券简称	22 高科 01、22 高科 K1、23 高科 01、23 高科 02、23 高科 03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人	于颖、郑云桥
联系电话	010-57184132

债券代码	148706.SZ
债券简称	24 高科 01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发证券大厦 43 楼
联系人	郑日晟、金超群
联系电话	020-66338888

（三） 资信评级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80251.IB、139399.SH、148706.SZ
债券简称	17 武汉高科债 01、PR 高科 01、24 高科 01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债券代码	188065.SH、188709.SH
债券简称	21 高科 01、21 高科 03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债券代码	137749.SH、115853.SH、240107.SH
债券简称	22 高科 K1、23 高科 02、23 高科 03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

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且由于公司在 2023 年度之前未发生该等单项交易，因此该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2023 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重要的会计差错更正

2023 年度无重要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旅游及相关业务，开展情况良好	7.20	16.97	1.41	新增	股权划转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范围内从事旅游资源的综合开发与运营，已逐步实现全国布局、品牌连锁经营。随着国内旅游市场环境的全面改善、旅游消费需求的集中释放以及国家政策对旅游业的扶持，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各景区经营项目复苏情况良好，游客人数和营业收入同比均大幅上升。发行人本年将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7.62	18.83	46.67	主要系为满足园区开发建设资金需求增加外部融资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4	7.18	32.88	主要系新增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应收票据	0.01	-	-	-
应收账款	1.33	0.93	43.20	主要系本年三特索道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预付款项	31.57	20.94	50.77	主要系园区开发业务发展，预付土地款和税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4.90	17.01	105.14	主要系新增项目合作往来款所致
存货	464.15	453.30	2.3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5	-	-	-
其他流动资产	5.25	3.80	37.90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0.19	-	-	-
长期股权投资	71.12	66.18	7.4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53	48.21	0.67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11	-	-	-
投资性房地产	63.47	50.50	25.68	-
固定资产	11.68	1.74	571.51	主要系本年三特索道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48.00	47.46	1.15	-
生物性生物资产	0.07	-	-	-
使用权资产	0.04	-	-	-
无形资产	2.83	1.31	115.66	主要系本年三特索道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开发支出	0.05	0.03	35.58	主要系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商誉	4.04	0.01	27,307.82	主要系本年三特索道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0.67	0.26	157.54	主要系增加装修款及改造工程项目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8	5.52	2.9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66	42.06	32.32	主要系代建项目往来款转入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
货币资金	27.62	0.43	-	1.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4	0.72	-	7.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53	3.12	-	6.43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
存货	464.15	2.57	—	0.55
投资性房地产	63.47	8.42	—	13.26
在建工程	48.00	10.19	—	21.22
固定资产	11.68	0.68	—	5.79
无形资产	2.83	0.23	—	8.03
合计	675.82	26.34	—	—

注：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非受限价值）为截至 2023 年末各资产项目账面价值。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30.24 亿元和 160.0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2.8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8.00	2.16	67.97	78.13	48.83
银行贷款	-	17.27	10.92	28.69	56.88	35.5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3.00	20.00	23.00	14.37
其他有息债务	-	0.20	0.20	1.60	2.00	1.25
合计	-	25.47	16.28	118.25	160.0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8.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8.64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1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48.18 亿元和 498.6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1.2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8.00	2.16	78.04	88.20	17.69
银行贷款	-	33.44	23.86	274.35	331.65	66.5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1.20	4.20	44.14	49.54	9.93
其他有息债务	-	5.56	5.62	18.08	29.26	5.87
合计	-	48.20	35.84	414.61	498.64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8.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8.64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00 亿元，且共有 2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9.76	9.79	101.80	主要系满足业务开展需要，增加信用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53	1.54	-0.25	-
应付账款	2.67	0.72	269.06	主要系本年三特索道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预收款项	0.10	0.05	102.11	主要系园区物业销售与收款项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00	13.43	-92.57	主要系预收项目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56	0.08	569.62	主要系本年三特索道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交税费	1.93	2.94	-34.36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和土地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8.78	27.61	40.46	主要系拨付代建项目款及应付拆迁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17	61.97	-9.35	-
其他流动负债	8.19	1.13	623.66	主要系本年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所致
长期借款	332.72	313.29	6.20	-
应付债券	78.58	59.55	31.94	主要系本年发行多只公司债券所致
租赁负债	0.38	-	-	-
长期应付款	3.89	4.51	-13.65	-
预计负债	0.14	0.00	5,995.62	主要系计提拆迁补偿支出所致
递延收益	1.34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	1.73	10.2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79	56.93	40.14	主要系政府专项债券增加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1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7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有限公司	是	100.00	生物产业科技园建设与经营；生物产业、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的投资	27.03	4.07	0.92	0.54
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对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城市基础设施、环保、商贸、旅游等领域的投资	214.09	48.68	2.31	1.96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21.50	旅游业	16.97	13.02	7.19	4.50
武汉光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否	32.50	企业股权投资；科技企业融资服务；科技企业孵化服务等	762.62	451.21	1.47	1.00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 是 ☒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71.31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74.9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68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6.18	城市建设、污染治理及园区服务	良好	保证	5.12	2031 年 6 月 26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6.18	城市建设、污染治理及园区服务	良好	保证	15.00	2024 年 9 月 2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6.18	城市建设、污染治理及园区服务	良好	保证	7.15	2043 年 6 月 26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27.27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7749.SH
债券简称	22 高科 K1
债券余额	10.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无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无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22 高科 K1”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根据“22 高科 K1”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不低于 70%用于基金出资，其中 6.00 亿元用于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00 亿元用于武汉光谷高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成立，已完成中国

	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STW891），基金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基金规模 20.00 亿元，其中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19.95 亿元，认缴比例为 99.75%，武汉高科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0.05 亿元，认缴比例为 0.25%。基金投向为聚焦投资“光芯屏端网”领域、生命健康领域、数字经济与新消费深度融合领域、量子科技、脑科学、区块链等未来产业领域等。投资方式主要通过出资参股方式，与社会资本、产业资本共同发起设立子基金，或通过增资方式参与现有子基金，或直接投资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实缴出资 17,350.00 万元，其中发行人实缴 17,300.00 万元，武汉高科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缴 50.00 万元。发行人实缴 5,800.00 万元来自于自有资金，11,500.00 万元来自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高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了湖北招赢光谷创新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专项基金主要投资武汉纽福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光谷芯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光谷芯未来专项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武汉光谷高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高科创投引导基金”）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成立，目前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基金编号：SVT606），基金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基金规模 5.00 亿元，其中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3.00 亿元，认缴比例为 60.00%，武汉光谷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1.975 亿元，认缴比例为 39.50%，武汉高科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 0.025 亿元，认缴比例为 0.50%。基金投向为围绕高新区产业格局，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区内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以及生物制药等高新技术产业企业，支持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引领中高端消费的产业领域。投资方式主要通过出资参股方式，与社会资本、产业资本共同发起设立子基金，或通过增资方式参与现有子基金，或直接投资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光谷高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实缴出资 2,950.00 万元，其中发行人实缴 1,450.00 万元，武汉光谷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实缴 1,450.00 万元，武汉高科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缴 50.00 万元。发行人实缴 1,250.00 万元来自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武汉光谷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实缴 1,250.00 万元来自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余部分来自于自有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基金尚未对外投资。
其他事项	无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一）公开发行双创孵化专项债券

17 武汉高科债 01 为公开发行的双创孵化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9 亿元用于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 B 区三期项目，5.4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17 武汉高科债 01 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

1、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情况：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 B 区三期项目于 2013 年开工，目前该项目已完工。建设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匹配。

2、项目收益情况：目前项目运营及收益情况正常。

3、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不适用。

4、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无。

5、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本项目的实施，为武汉乃至湖北地区医疗器械创新创业者搭建了高品位孵化、加速平台，为创新创业者提供了工作空间、网络空间、社交空间和科技资源共享空间并降低创新创业的门槛。

（二）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133401.SZ

债券简称：23 高科 D1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实际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是。

募集资金用途与债券期限是否保持合理匹配：是。

债券代码：133742.SZ

债券简称：24 高科 D1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实际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是。

募集资金用途与债券期限是否保持合理匹配：是。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17 武汉高科债 01 募集资金 14.4 亿元，其中 9 亿元用于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 B 区三期项目，5.4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其募投项目建设情况如下：

武汉高科医疗器械园 B 区三期项目于 2013 年开工，目前该项目已完工。建设进度与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匹配。目前项目运营及收益情况正常。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s://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 <https://www.chinamoney.com.cn/>；私 募 债 查 询 网 址：<https://bms.uap.sse.com.cn/bms/form/426645516102.xform?moduleId=631382>。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盖章页）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62,225,570.50	1,883,260,347.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4,181,573.12	718,098,98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5,456.00	
应收账款	132,753,763.21	92,707,485.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56,725,122.13	2,093,802,566.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89,893,196.94	1,701,215,556.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414,723,409.80	45,330,277,960.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7,022,684.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38,072.71	
其他流动资产	524,524,955.54	380,368,624.43
流动资产合计	57,439,971,119.95	52,226,754,215.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041,361.60	
长期股权投资	7,112,050,365.47	6,617,918,853.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52,907,952.70	4,820,616,819.2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802,228.63	
投资性房地产	6,347,149,119.66	5,050,406,337.44
固定资产	1,167,525,830.69	173,866,092.68
在建工程	4,800,153,312.43	4,745,500,786.09
生产性生物资产	716,512.05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158,510.40	
无形资产	282,939,137.01	131,198,502.42
开发支出	4,643,774.37	3,425,004.69
商誉	404,009,822.62	1,474,067.86
长期待摊费用	66,935,547.57	25,990,61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8,277,091.39	552,143,006.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65,919,975.43	4,206,250,817.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43,230,542.02	26,328,790,898.22
资产总计	88,683,201,661.97	78,555,545,113.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76,077,425.06	979,209,173.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3,230,367.04	153,610,945.98
应付账款	267,216,274.03	72,405,040.89
预收款项	10,184,747.33	5,039,135.39
合同负债	99,788,360.27	1,343,129,250.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5,812,579.21	8,334,918.89
应交税费	192,748,196.04	293,626,731.50
其他应付款	3,877,863,788.98	2,760,874,732.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17,434,143.74	6,196,735,282.41
其他流动负债	818,811,225.62	113,148,616.05
流动负债合计	13,069,167,107.32	11,926,113,827.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3,271,561,151.00	31,329,243,102.36
应付债券	7,857,587,283.41	5,955,219,009.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434,514.03	
长期应付款	389,170,524.06	450,703,321.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936,883.06	228,637.78
递延收益	133,881,811.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190,417.46	173,348,981.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78,567,506.61	5,693,328,291.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74,330,090.67	43,602,071,344.11
负债合计	62,943,497,197.99	55,528,185,17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297,500,000.00	9,71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04,658,372.17	11,946,452,936.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9,148,258.84	-190,129,658.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2,214,790.88	241,842,811.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03,776,468.04	1,129,393,03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469,001,372.25	22,845,059,123.94
少数股东权益	1,270,703,091.73	182,300,818.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739,704,463.98	23,027,359,942.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8,683,201,661.97	78,555,545,113.85

公司负责人：高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皓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3,228,958.04	279,197,357.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050,000.00	59,4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9,483,046.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0,016,620.00	200,016,620.00
其他应收款	8,450,685,090.61	6,627,495,051.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6,334,865.46	113,445,282.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985,993.05	39,332,654.70
流动资产合计	9,683,784,573.91	7,318,936,966.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312,099,028.08	11,014,709,596.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56,126,514.40	2,097,666,899.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0,217,890.55	208,104,539.28
固定资产	69,414,261.01	71,414,846.48
在建工程	2,395,419,486.00	1,922,741,95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76,901.25	1,327,831.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662,544.56	163,104,91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66,417,666.66	2,362,295,459.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67,634,292.51	17,841,366,033.54
资产总计	29,751,418,866.42	25,160,302,999.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71,077,425.06	979,209,173.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589,834.19	12,642,199.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726,175.11	2,372,973.36
其他应付款	846,879,819.77	689,906,410.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6,264,310.94	3,049,989,041.10
其他流动负债	818,402,814.79	
流动负债合计	5,046,940,379.86	4,734,119,796.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61,224,680.53	4,048,694,680.53
应付债券	6,864,000,000.00	4,946,411,999.9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4,400.00	114,4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964,521.60	63,200,013.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79,303,602.13	9,258,421,093.85
负债合计	17,126,243,981.99	13,992,540,890.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297,500,000.00	9,717,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6,982,753.68	263,499,35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6,730,560.22	167,739,816.3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2,214,790.88	241,842,811.14

未分配利润	641,746,779.65	777,180,125.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625,174,884.43	11,167,762,108.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751,418,866.42	25,160,302,999.63

公司负责人：高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皓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红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77,391,432.52	758,051,413.33
其中：营业收入	1,177,391,432.52	758,051,413.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3,657,454.05	930,873,539.29
其中：营业成本	408,526,693.27	305,096,236.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3,895,249.74	90,895,869.50
销售费用	24,592,214.35	5,827,512.52
管理费用	236,408,799.39	159,098,860.6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40,234,497.30	369,955,059.74
其中：利息费用	687,389,246.07	558,596,271.33
利息收入	173,628,304.17	200,074,188.51
加：其他收益	81,309,567.46	90,519,212.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024,821.58	240,222,239.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305,563.80	109,972,636.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377,360.35	-20,382,969.40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382,630.23	-682,309.3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4,625,866.14	-19,013,138.21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147,299.29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17,349,791.24	117,840,908.76
加: 营业外收入	7,817,047.36	736,096.71
减: 营业外支出	9,049,794.49	8,390,427.74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117,044.11	110,186,577.73
减: 所得税费用	78,601,617.04	8,754,286.07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15,427.07	101,432,291.6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15,427.07	101,432,291.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76,677.40	99,407,466.95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38,749.67	2,024,824.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5,184,424.63	-436,879,145.5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663,034.99	-436,866,013.3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913,459.70	-438,772,524.3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36,442.27	14,905,799.9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5,477,017.43	-453,678,324.3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424.71	1,906,510.9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424.71	1,906,510.9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1,389.64	-13,132.14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2,699,851.70	-335,446,853.8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339,712.39	-337,458,546.4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60,139.31	2,011,692.5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高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皓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红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6,412,069.18	14,269,246.16
减：营业成本	16,432,131.65	15,389,686.97
税金及附加	8,412,345.56	5,782,593.3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227,485.28	31,601,083.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05,498,767.11	223,768,327.74
其中：利息费用	642,781,290.48	560,701,925.22
利息收入	373,674,995.07	350,312,953.94
加：其他收益	1,002,525.25	1,214,366.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0,246,116.82	158,327,14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627,214.75	134,192,962.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394,446.85	-36,1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23,287.05	-1,177,831.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496,486.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12.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355,528.86	-157,505,252.30
加：营业外收入	3,050.19	88,185.22
减：营业外支出	294,653.54	756,501.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063,925.51	-158,173,568.53
减：所得税费用	7,204,026.78	-100,775,983.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59,898.73	-57,397,584.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59,898.73	-57,397,584.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72,378.91	-83,635,965.2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906,448.26	-85,542,476.2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16,270.48	18,094,809.83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690,177.78	-103,637,286.1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069.35	1,906,510.9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069.35	1,906,510.9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532,277.64	-141,033,549.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高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皓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2,978,373.35	461,507,360.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57,015.27	23,901,252.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7,040,929.11	1,447,131,77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3,076,317.73	1,932,540,389.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6,703,695.12	3,500,183,506.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449,861.70	188,659,408.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9,888,115.72	387,091,68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582,466.49	2,174,852,948.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3,624,139.03	6,250,787,55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69,452,178.70	-4,318,247,161.86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4,940,418.40	32,142,419.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016,427.86	43,172,25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159,892.18	2,079,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7,896,081.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336,914.48	1,529,248,665.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349,734.23	1,606,642,643.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1,675,188.32	1,598,243,168.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3,999,645.76	4,325,003,213.7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309,586.5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5,854,261.14	3,264,011,113.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8,838,681.77	9,187,257,496.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4,488,947.54	-7,580,614,852.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1,350,000.00	3,927,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1,350,000.00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65,781,037.70	12,194,306,839.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1,987,715.47	2,493,632,08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49,118,753.17	18,615,438,921.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54,598,389.52	6,200,865,933.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93,775,596.78	2,268,128,230.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56,969.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489,885.00	144,012,772.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36,863,871.30	8,613,006,93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2,254,881.87	10,002,431,984.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7,218,113.03	-1,896,430,029.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2,218,900.27	3,738,648,930.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9,437,013.30	1,842,218,900.27

公司负责人：高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皓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39,770.87	14,731,061.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76.76	10,988.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2,736,060.05	5,320,376,02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5,078,507.68	5,335,118,076.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2,752.98	1,338,320.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50,415.11	16,861,280.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83,086.36	9,734,927.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3,384,737.76	6,188,243,02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9,490,992.21	6,216,177,54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412,484.53	-881,059,472.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375,551.14	331,449.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4,090,022.71	27,945,437.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64,575.02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5,632,148.87	58,276,887.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5,577,404.57	650,672,801.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3,855,606.00	3,892,4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412,210.00	1,744,053,400.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1,845,220.57	6,287,146,202.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6,213,071.70	-6,228,869,315.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0,000,000.00	3,927,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70,266,808.46	5,420,366,243.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266,808.46	9,397,866,243.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69,626,566.40	1,618,762,390.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8,423,578.83	591,864,479.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9,506.50	9,028,811.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5,609,651.73	2,219,655,681.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4,657,156.73	7,178,210,562.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031,600.50	68,281,77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197,357.54	210,915,582.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228,958.04	279,197,357.54

公司负责人：高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皓 会计机构负责人：卫红

